

甘 肃 医 学 院

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国家级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及结题 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

为进一步深化我院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根据《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及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就做好 2021 年省级、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大创计划”）项目申报及结题验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工作

“大创计划”实行项目制管理，在类型上分为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在类别上从2021年起分为一般项目和重点支持领域项目两类。

（一）项目类型

1.创新训练项目：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2.创业训练项目：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

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可行性研究、企业模拟运行、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3.创业实践项目：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二）项目类别

1.一般项目：2021 年省级“大创项目”拟推荐20项，遴选1/3 的优秀项目参加国家级计划。

2.重点支持领域项目：为2021 年起新增项目，在拟推荐的国家级训练项目中遴选1~2项，旨在鼓励引导大学生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战略需求，结合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趋势，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出创新创业成果。视项目进展情况，优先邀请参加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

（三）申报数量

校级项目不设限额。校级项目中遴选20个左右报省级立项。省级项目中选1/3参加国家级计划项目。

（四）申报程序

1.各院系于6月17日上午11点40前，将各项目申报书（纸质版）一式5份，收集交招生就业处。

2.招生就业处于6月21日组织各院系召开初评推荐会，拟推荐项目公示5个工作日。

3.经公示无异议后的推荐项目，由项目负责人在“国家

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网址：<http://gjcxcy.bjtu.edu.cn/>，操作指南可在网页的公告栏查看下载）完成项目报送。

4.省教育厅终审。

二、结题验收工作

（一） 结题验收范围

2021 年需要结题的省级大创项目、国家级大创项目

（二） 结题验收组织

省级大创项目、国家级大创项目由各院系组织结题验收，招生就业处备案（交结项验收表一份），省教育厅组织抽查。

三、有关要求

1. 积极动员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参加申报，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2. 做好教师层面的发动工作，为学生配备指导教师。

3. 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报送材料。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 强

电 话：18293380911

邮 箱：251406774@qq.com

